

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

关于加强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

各所、各中心、各部门，院属各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加强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安全稳定工作的指示精神，做好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稳定工作，确保教科院平安稳定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落实安全稳定主体责任

各部门要强化组织安全稳定领导意识，按照“一岗双责、党政同责、失职追责”要求，落实安全稳定网格化管理责任区域的安全稳定主体责任，让安全责任落实到岗，落实到人。

各部门要召开会议进行专项部署，加强宣传教育，全面做好动员，提升广大教职工的安全意识。

二、做好各项安全稳定工作

1. 开展安全大检查。各部门要对照安全台帐及安全网格责任区域开展安全大检查，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要逐一整改，确保安全。

2. 及时关注职工思想动态。各部门要关注教职工的思想动态，对可能出现的不稳定因素要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介入，加强引导，确保稳定。

3. 做好交通安全管理。各部门要加强对公务用车及司机的管理，不出现违规使用公务用车，不出现车辆安全及交通事故。要加强交通安全宣传，提醒教职工要遵守交通法规，做到安全行驶。

4. 加强对网站的管理。教育信息中心和建有网站的二级部门要安排专人值守，加强对网站信息的审查，确保不出现违法有害信息，不扩散违法有害信息。

三、加强值班职守和信息报送

自3月1日开始至3月17日，我院启动安全稳定加强防控措施，严格值班职守。院办公室和基建行政处联合制定院机关值班表，落实领导带班要求，做好各项工作保障和信息收报工作。

各部门启动安全信息零汇报制度，要求各部门安全员自3月3日-17日期间每天11:30前向基建行政处电话报送本单位安全信息。如出现安全稳定事件，应第一时间向主管领导汇报，并及时通报基建行政处。

95号院和811楼两处自管区域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，落实好监控中心岗位责任，严格执行出入登记制度。地藏庵、真武饭店、首体院办公区要做好与业主单位工作对接，加强值班和巡视工作。

如遇突发情况及时电话通知带班领导，严禁瞒报、漏报情况发生。

联系人：工作时间 刘慧媛 联系电话：88070719

非工作时间 王天瑞 联系电话：88070502

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16年2月29日